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

查丽娜、泉州市森富达包袋有限责任公司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5民终4045号上诉人陈少雄与被上诉人泉州玉松织带有限公司、原审第三人查丽娜、泉州市森富达包袋有限责任公司追加、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一案，已经审理终结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（2025）闽05民终4045号民事判决书。你方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该案的民事裁判文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并发生法律效力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6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8月28日)